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SECURITIES DEPOSITORY AND CLEA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二零零五年報

SD&C
2005
ANNUAL
REPORT

C O N T E N T S

目 录

1	董事长致辞
3	总经理报告
11	董事会及公司管理层介绍
15	公司职能和组织架构
19	公司大事记
23	证券登记结算业务概况
27	证券登记结算业务统计报表
51	Address by Chairman of the Board
55	General Manager's Report
65	Introduction to the Board of Directors & the Management Team
69	Role and Structure of the SD&C
74	Memorabilia of the SD&C
79	Overview of Securities Registration and Settlement Business
27	Statistical Tables of Securities Registration of Settlement Business



董事长：陈耀先

Mr. Yaoxian CHEN
Chairman of the Board

新宇和

董事长致辞

陈耀生

2005年对中国证券市场具有划时代的意义，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的《证券法》、《公司法》修订案为证券市场的改革开放与稳定发展奠定了坚实的法律基础，股权分置改革从根本上促进了证券市场的变革。

过去的一年也是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体系深化改革、不断规范、创新发展的一年。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秉承“诚信、安全、务实、高效”的宗旨，确保了证券登记结算系统安全平稳运行，为证券市场提供了良好的登记结算服务；进一步健全了证券登记结算业务规则，促进形成完整系统的法规制度体系；努力支持证券市场制度创新和交易品种创新，做了大量基础性工作，促进了改革方案的顺利实施；在证券市场风险高发的情况下，积极稳妥地处置风险事件，推动建立应对突发风险事件的快速反应机制和防范化解风险的长效机制；加大技术基础设施建设投入，研究建立新一代证券登记结算技术系统；积极探索建立科学、合理、有效的内部组织管理系统，促进了公司的健康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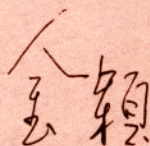
证券登记结算体系是整个证券市场的后台中枢，直接关系到证券市场的健康发展和广大投资者的切身利益，加强证券登记结算法制建设是我国证券市场法制建设的关键环节。新修订《证券法》确立了“净额结算”和“货银对付”等证券结算重要原则，规定用于结算的证券、资金和担保物优先用于清算交收，厘清了证券交易结算法律关系及结算参与人的交收责任，规定了证券账户实名制，这些内容对进一步完善我国证券登记结算体系具有深远意义，同时也对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的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2006年是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全面落实新修订《证券法》的第一年，公司全体同仁将抓住机遇，开拓进取，为中国资本市场及证券登记结算体系的建设再创佳绩！



总经理：金 颖
Ms. Ying JIN
General Manager



总经理报告



2005年，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认真贯彻《国务院关于推进资本市场改革开放和稳定发展的若干意见》及全国证券期货监管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确保证券登记结算系统安全高效运行、健全证券登记结算法规制度、支持市场改革创新、防范和化解风险、完善技术基础设施和组织管理体系等重点任务，积极推进登记结算业务的改革和发展，为证券市场提供了良好的登记结算服务。

深入开展证券登记结算法规制度建设

在法律层面，就《证券法》、《公司法》、《破产法》的修改和《物权法》、《电子签名法》的制定提出建议，促进保护证券登记结算系统法律体系的不断完善。同时，结合新修订《证券法》、《公司法》的发布，按照证监会的统一部署，深入开展了学习、宣传和落实两法活动。

在证监会部门规章层面，配合证监会修改制定《证券登记结算管理办法》，积极开展相关实施准备工作。

在业务规则层面，发布实施了《结算参与人管理办法》、《关于协助流通证券司法冻结有关问题的通知》等规则，统一了沪、深两市相关登记结算业务。

同时，根据新《证券法》确立的基本原则，修订完善了《证券登记业务规则》、《净额结算业务细则》、《债券登记、托管与结算业务实施细则》、《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投资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登记服务业务办理指引》等规则草案。

积极促进证券市场创新发展

大力支持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2005年配合190家公司完成改革。成功实施了长江电力、白云机场股份跨市场转登记业务，圆满完成了股改中创新业务的登记结算工作。

配合证监会设立投资者保护基金、允许保险资金等各类合规资金入市、完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投资、出台《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开办新股询价增发和开放式基金场内申购赎回等制度创新，以及证券市场推出权证、ETFs、LOF等新交易品种，开展了业务规则制定、技术系统革新等登记结算准备工作，落实了风险防范措施，确保了证券市场制度创新和产品创新的顺利实施。



2005年第一次股东会暨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The First General Meeting of Shareholders And The Second Session of the Second Board of Directors Meeting In 2005

为交易所债市和银行间债市联网交易方案、国债DVP发行、中关村科技园区非上市公司股份报价转让、中国联通CDMA网络租赁收益计划、“莞深收益计划”等证券市场创新方案的实施提供了后台支持。

配合交易制度创新，开办开放式基金场内申购、赎回登记结算业务，积极拓展开放式基金业务。2005年，公司开放式基金登记结算系统代理11家基金管理公司发行了19只基金，与3家银行类代销机构和20家券商类代销机构实现联网。截至目前，公司开放式基金登记结算系统共代理22家基金管理公司的36只基金的发行和日常登记结算业务，与12家银行类代销机构和56家券商类代销机构实现联网。特别是与证券交易所场内交易联网后，公司开放式基金系统销售渠道已涵盖银行、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直销为主的场外代销体系和证券交易所为主的场内代销体系。



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股东网络投票系统和投资者证券持有及交易记录查询系统，切实保障投资者权益。截至2005年底，公司共为54家上市公司的55次股东大会办理了网络投票业务。目前，公司已做好推出国债网络查询服务和为新开户投资者直接开通网络服务功能的准备。

深入研究证券账户管理体制深化改革问题，采用多种技术手段加强账户管理，包括开发开户实时监察系统加强对开户行为的监察、对现有证券账户进行数据挖掘定期报送涉嫌违规账户情况、督促开户代理机构妥善保管账户原始凭证、对工作不达标的机构暂停开户代理业务资格等。

继续配合证监会推行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独立存管，目前已配合7家证券公司完成客户资金第三方独立存管。

切实防范和化解市场风险

认真落实《证券公司风险处置特别处理办法》，配合证监会对19家高风险证券公司进行了风险处置。采取的主要措施包括提高最低结算备付金比例、限制备付金划款和异常交易账户转指定（转托管）、控制回购规模、转移占有回购质押券和交收担保品、处置交收违约质押国债、实行合并交

收和关联交收等，有效缓解了结算风险。同时，公司与机构部、风险办、各工作组、清算组等相关机构密切配合，妥善处理高风险证券公司在结算系统的交收违约，促进了证券公司风险处置工作的稳步推进。进一步完善了风险处置相关制度。明确了对高风险证券公司国债回购风险处置的原则和程序，研究制定了高风险证券公司参与权证买入结算业务的方式和程序，确定了问题账户由司法机关进行保护性冻结的处理原则。

妥善应对57起涉诉案件、50余起投资者来函来访事件及协助执法疑难问题，有效防范和缓解了法律风险。配合证监会推动最高人民法院对公司所涉及的国债回购诉讼案件实行“三中止”。广泛宣传“结算优先”的理念，争取各级执法主体共同维护市场稳定。

向主管机关定期报送高风险证券公司结算资金日报、国债回购周报、债券托管及回购月报等结算信息，协助各地证监局进行证券公司风险摸底工作，及时发现风险隐患并提出对策建议。

不断加强结算风险管理体系建设

发布实施了《结算参与人管理办法》，建立了结算参与人准入和退出机制。启动了结算参与人资格申请审批工作，完成102家结算参与人的电子身份认证，受理8家结算参与人资格申请。拟定了分别适用于结算参与人、特别结算参与人、结算银行的协议以取代原有的四方协议，做好了协议签订准备工作。

按照新修订的《证券法》，以货银对付为原则，深入研究完善结算制度，形成了《净额结算业务细则》。制定了《证券创新品种结算业务准入资格管理办法》，对ETF、权证等新品种实施了结算业务资格准入管理，有效增强了结算系统防范风险的能力。建立了证券公司专项周转贷款制度，承贷专项周转贷款，目前已为10家创新试点证券公司发放了周转贷款。

在深入总结待交收结算制度实施情况的基础上，提出了对权证结算实行交收价差担保品制度等一系列处理办法，进一步完善了待交收结算制度。建成债券回购中央质押库系统，提出“新老划断”、以市场手段解决存量回购问题、质押管理与资金交收结果关联处理等解决质押式债券回购问题的处理原则，为质押式债券回购制度改革提供了政策建议。

启动了结算参与人总账管理体系建设项目，以通过账务核算体系反映参与人未尽交收义务及中央交收对手方可控权利资产，为全面引入盯市制度和保证金制度奠定了基础。

全面落实《结算备付金管理办法》，针对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托管银行的特殊情况，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

进一步深化技术系统建设与管理

公司三地对证券登记结算生产系统、通信系统、网络系统、灾备备份系统、数据仓库系统、公司网站、办公自动化系统、上市公司网络股东大会系统、投资者证券持有查询系统、开放式基金登记结算系统、凭证电子化系统等进行了优化和升级改造，提高了系统的适应性和拓展性，确保了技术系统全年无事故运行，满足了证券登记结算业务创新发展的需要。

建立了信息安全组织体系，对公司三地技术系统进行了风险评估，进一步健全了信息安全基础设施，完善了安全审计和安全应急体系。深入研究系统测试工具及测试方法，制定了《软件测试规程》，加强了技术开发质量控制。开展了新一代证券登记结算系统（ACTS）的研究设计工作。在比较分析我国证券登记结算系统与国际标准及新技术架构差异的基础上，制定了ACTS系统技术目标及业务目标，研究讨论了系统建设模式。

深入开展证券登记结算研究工作

认真落实证券登记结算重大法律课题研究计划，完成了首批7个课题的研究工作，组织召开了证券登记结算重大法律课题评审会。

密切关注国际证券登记结算最新动态，深入开展信用交易、证券借贷、股指期货、股票期权、T+0回转交易、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界定等登记结算业务研究，完成了相关研究报告40余篇。

深入开展证券登记结算数据挖掘和统计分析和统计工作，形成一系列研究成果，充分发挥了数据统计工作对证券监管机关决策的支持作用。

结合证券登记结算重点工作，对T+1日DVP交收模式、权证和ETF的结算及风险管理、证券公司在结算系统集中存放客户资金、网下询价申购资金存放结算系统、网上发行新股申购流程优化等具体创新业务和技术进行研究，提出了多项改革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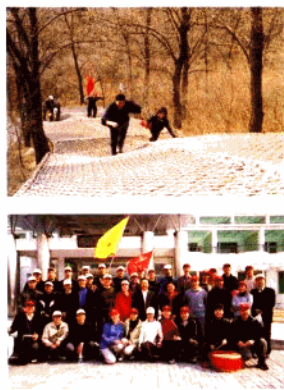
股指期货结算及风险控制研讨会与会代表
Seminar on Index Futures Clearing and Risk Management

继续强化组织管理系统建设

2005年，公司继续深化科学合理、简便有效、规范标准的内部组织管理系统建设，夯实了公司长远发展的良好基础。不断加强公司领导班子成员之间的沟通和交流，完善了领导班子的决策程序和领导机制，形成了一个团结协作、配合默契，富有战斗力的领导集体。进一步完善了定编定岗、竞聘上岗和轮岗、全员劳动合同管理、工作项目考核等措施，建立了较为科学、公正的用人机制。通过改革登记结算业务收费、改进公司资产存管方式和加强预算决算管理、开展公司内部财务工作大检查、完善财务制度，有效实现增收节支，加强了公司财务管理。通过组织形式多样、群众喜闻乐见的教育培训和业余文化活动，提高了员工的业务技能和综合素质，增强了员工的凝聚力。



新员工入职培训
New Employees Training Program



公司总部员工拓展训练
Training Program of The SD&C Headquarters

稳步拓展国际交流与合作

为及时了解国际证券登记结算发展趋势，公司组团考察了南非、埃及、巴西、阿根廷等境外证券市场的登记结算体系。出席了第八届中央证券存管大会、第九届亚太中央证券存管机构组织大会等相关国际组织会议。同时，组织参加了日本JICA中国证券监督管理人员进修培训、NCR公司技术培训、IBM公司技术培训、明讯国际（Clearstream）国际证券市场业务培训等国际培训项目。



中国结算公司与明讯国际公司签署合作谅解备忘录
Signing Ceremony Of The Mou Between SD&C And Clearstream

举办了“股指期货结算及风险控制研讨会”，邀请香港交易及结算有限公司、新加坡交易所和美国结算公司的专家来华作专题讲座，深化了与境外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的交流与合作。

与明讯国际公司、Euroclear公司、Computershare公司、日本证券存管中心（JASDEC）签订了谅解备忘录，建立了信息交换、人员交流和课题研究的正式渠道。

接待了15家境外机构的来访，主要包括德意志交易所集团、伦敦证券交易所、摩根大通银行、汇丰银行、OMX公司、明讯国际公司、全美证券存管清算公司、Computershare、Omgeo公司、印度塔塔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韩国证券预托院、日本证券托管和结算公司、日本证券存管中心、日本三井信托银行株式会社、台湾证券集中保管公司等，就证券登记结算业务进行了深入沟通与交流。

扎实有效地开展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

稳步推进、扎实开展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有效提高了党员素质、加强了党组织建设、促进了证券登记结算各项工作。在满意度测评中，群众满意度达99.75%。

在新的一年里，公司将以深入学习贯彻新《证券法》，加紧完善证券登记结算法规制度；全力配合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积极支持证券市场创新发展；建立健全银货对付结算体系，全面实施结算参与人风险管理，积极稳妥地化解结算风险三大任务为重点，进一步深化证券登记结算业务、技术、组织管理改革创新，为证券市场健康发展提供更加安全、高效的登记结算服务。



中国结算公司与Euroclear签署合作谅解备忘录
Signing Ceremony Of The MoU Between SD&C And Euroclear



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
Education Activities For Maintaining The Advance Of Party Members



领导班子

(自左向右依次为序)

MANAGEMENT TEAM

(Order: from the left to the right)

于文强

Mr. Wenqiang YU

高 斌

Mr. Bin GAO

戴文华

Mr. Wenhua DAI

刘春旭

Mr. Chunxu LIU

陈耀先

Mr. Yaoxian CHEN

金 颖

Ms. Ying JIN

张 凡

Mr. Fan ZHANG

王迪彬

Mr. Dibin WANG

王彦龙

Mr. Yanlong WANG

董事会及公司管理层介绍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董事会为公司的重要决策机构，由6名董事组成。在2004年3月30日召开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2004年第一次股东大会上，公司股东一致选举陈耀先、金颖、吴雅伦、宋丽萍、刘春旭、张凡等6人为中国结算董事，组成中国结算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公司管理层由5名高级管理人员组成，其中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4名，负责公司经营管理。

董事长：陈耀先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董事长，全国政协委员、政协经济委员会副主任，研究员。

原任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国务院证券委员会副主任、中国证监会党组书记、中国证监会党委副书记、副主席、国务院经济专题调研办公室副主任，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委员会第一届委员。现兼任中国国际跨国公司研究会执行副会长，国家行政学院、北京大学、中国人民大学兼职教授，西南财经大学兼职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教授、硕士生导师。

副董事长、总经理：金颖



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人民银行总行金融管理处处长、国务院证券委员会办公室业务组负责人、中国证监会交易部主任、发行部主任、基金部主任、副秘书长。现任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先后发表金融、证券方面的论文和报告数十篇，参与编写了《中国金融实务大全》、《股票债券全书》、《证券从业人员资格培训考试统编教材》、《证券登记结算重大法律课题研究报告》，主要著作有《债券的发行与转让》等。

董事：吴雅伦



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兼职教授。长期在金融系统工作。曾任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秘书科副科长、申银证券法定代表人，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现任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董事、上海证券交易所副总经理，对金融业务有较深造诣。

董事：宋丽萍



经济学硕士、工商管理硕士。先后留学日本、美国。长期在金融系统工作，曾任中国证监会交易部主任、发行监管部主任和机构监管部主任。现任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董事、深圳证券交易所副总经理。

董事、副总经理：刘春旭



经济学硕士。1988年2月起在北京大学经济学院任教。1992年起在中国证监会从事市场监管工作，先后担任中国证监会市场监管部处长、副主任等职务，1999.10-2000.10在美国NASDAQ市场接受工作培训。现任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戴文华



工学博士，1990-1993年在瑞士洛桑联邦高等理工学院完成博士后研究。多年来，在证券交易结算技术、通信工程技术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研究与实践经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工作多年，主管技术开发与证券登记结算业务。2003年任中国证券业协会信息技术委员会主任委员，致力于推动证券业技术系统建设。现任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副总经理兼深圳分公司总经理，同时兼任深圳证券交易所副总经理。1999年，获共青团中央金融工作委员会颁发的首届“金融五四青年奖章”。

董事、副总经理：张凡



管理学博士、研究员。曾任国家计委国民经济综合计划司副司长，中国证监会政策研究室副主任。1991年9月至1992年12月在联邦德国慕尼黑Ifo研究所、石荷州经济科技部进修学习。现任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王迪彬



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EMBA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先后在中国人民银行福建省分行、福建证券交易中心工作。从1996年起，担任上海证券中央登记结算公司总经理。1998年起，担任上海证券交易所总经理助理兼上海证券中央登记结算公司总经理。现任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副总经理兼上海分公司总经理。长期致力于证券登记结算领域的研究与探索，先后发表《CSD在中国》、《引入DVP完善我国证券市场结算体系》、《客户保证金存管模式比较与思考》等数十篇研究报告。

总经理助理：高斌



经济学硕士。1993年毕业于北京大学经济管理系，进入中国证监会工作，历任中国证监会交易部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中国证监会驻深圳证券交易所督察员、市场监管部结算监管处副处长、处长。1994年参加为期三个月的加拿大证券监管业务知识培训；2004年参加为期三个半月的中国证券业协会—美国宾西法尼亚大学“证券业领导力与管理研修班”。现任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任总部登记托管部、业务发展部总监。

总工程师：王彦龙



工学硕士、经济学博士、全国金融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证券分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曾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工作多年，历任深圳证券交易所电脑工程部经理、深圳巨潮信息公司总经理、中国证监会市场监管部交易监管处处长。现任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总工程师，兼任总部技术开发部、系统运行部总监。

总会计师：于文强



管理学博士、中国会计学会理事。曾在中国证监会工作多年，历任会计部副处长、处长。现任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总会计师，兼任总部综合管理部总监。

公司职能和组织架构

公司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组建，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注册登记的我国证券交易所市场唯一的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总部设在北京，设有上海、深圳两个分公司。中国证监会是公司的主管部门，公司业务接受中国证监会监管。

公司的历史沿革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于2001年3月30日正式成立。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亿元，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各出资50%。公司的成立是我国证券登记结算体制的重大改革，是朝着集中统一、规范化和国际化方向迈出的重要一步。

公司成立后，即着手将原沪、深证券交易所的登记结算公司改制为中国结算公司上海、深圳分公司。经过充分沟通与协商，公司与沪、深交易所就资产评估、划分和资本投入、业务划分、人员分离和清理历史遗留问题等达成一致。并以框架协议和备忘录的形式，明确双方业务往来主要内容、责任、权利、义务。在沪、深证券交易所的大力支持和配合下，2001年9月中下旬，中国结算公司上海、深圳分公司正式成立。2001年9月20日，中国结算公司分别与上交所和上海证券中央登记结算公司、深交所和深圳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联合发表公告，宣布从2001年10月1日起，中国证券交易所市场的证券登记结算业务全部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承接，这标志着全国集中统一的证券登记结算体制的组织架构基本形成。

公司的宗旨及发展目标

公司的宗旨是，建立一个符合规范化、市场化和国际化要求，具有开放性、拓展性特点，有效防范市场风险和提高市场效率，能够更好地为我国证券市场未来发展服务的集中统一的证券登记结算体系。公司的经营范围是：证券账户和结算账户的设立和管理、证券登记与过户、证券存管、证券和资金的清算与交收、受发行人委托办理证券权益分配等代理人服务以及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